

联合国人口基金 P07 项目
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
学术研讨会论文汇编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联合国人口基金 P07 项目
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
学术研讨会论文汇编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国家计生委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学术研讨会于 1992 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在新疆乌鲁木齐召开。图为研讨会会场。



出席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学术研讨会的有关领导同志和专家学者。前排左一为研讨会会议主持人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副司长高岑；左二为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杨魁孚；左三为少数民族问题专家张天路教授。

序

少数民族计划生育问题是我国计划生育研究工作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多年来，计划生育重点一直放在占总人口数 90% 以上的汉族方面，对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还缺乏深入的研究。为了总结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经验，加强指导，在联合国人口基金资助下，政策法规司 P07 项目从 1991 年开始了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的课题研究。两年来，先后到新疆、云南、广西、湖南、湖北、四川等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了调查，同时全国有 21 个少数民族较集中的省、区计生委政策法规处的同志也对当地的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开展了调查研究，并写出了翔实的调研报告。为了总结交流各地少数民族计划生育研究成果，贯彻落实我委今年 6 月在吉林省延吉市召开的全国少数民族计生工作会议精神。我委于今年 9 月在新疆召开了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学术研讨会。来自全国 15 个省、区计生委政策法规人员及中、外、研究中国少数民族人口问题的专家、学者进行了交流研讨，提供学术论文 22 篇。这些研究成果，从不同角度、不同方面分析了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的形势、取得的经验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许多好的建议。对于进一步研究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很有帮助。为此我们将这些研究成果汇编成集，希望对少数民族人口问题感兴趣的同行有所帮助。

高 岑

1992 年 11 月

目 录

序

杨魁孚副主任在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

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1)
积极稳妥地做好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	马敏新 (3)
中国西部地区少数民族人口的严峻形势与对策设想	张天路 (7)
伴随生育下降的人口态势	顾宝昌、彭希哲 (18)
自治区民族人口生育率的变动	杨书章 (26)
民族繁荣与计划生育	郝林娜 (33)
论民族特点与少数民族计划生育效果的关系	姚宗桥 (36)
论内蒙古自治区的少数民族繁荣发展与计划生育	王玉希、王玉莲 (43)
满族人口的适度控制与民族区域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阎学文、王凤梅、郭维嘉 (48)
促进生育观念转变是少数民族实行计划生育的关键	丛松宾、蒋艳秋 (53)
浅谈少数民族地区实行计划生育的基本路数	王静波 (59)
从鄂西自治州人口素质的现状谈提高民族人口素质的途径	 张克勤、江中三 (64)
搞好少数民族地区的计划生育工作应提倡双向思维	李震之 (69)
广东省连南、连山县壮、瑶胞生育现状与对策	方刚、杨坚、黄邦杰 (74)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计划生育政策的确定与施行问题	吴世南、潘妙安 (79)
海南省黎族人口与计划生育回顾及展望	徐清宁 (85)
浅析凉山州彝族群众生育观的转变	冉启清 (90)
贵州少数民族地区计划生育工作应与减轻贫困并举	王永尧、王琳 (93)
西双版纳傣族婚姻家庭习俗对妇女生育意愿的影响	石丽康 (98)
甘肃省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开展与人口控制展望	郭泽中 (102)
宁夏回族人口的发展与民族繁荣	魏艳华 (108)
新疆少数民族人口发展与计划生育	于光亮 (114)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学术研讨会综述	郝林娜 (119)

CONTENS

Preface

Opening speech by Yang Kuifu Vice Minister SFPC at the Seminar on the Ethnic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1)
On Actively and Steadily Carrng Out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in China's Minority Nationalities	Ma Minxing (3)
On Serious Situation and Strategy of Ethnic Population in West China	Zhang TianLu (7)
On Fertility Decline and Its Impact On the Population Situation	Gu Baochang (18)
Fercility Transition of the Ethnic Population in the Automous Region of china	Yang Shuzhang (26)
On the Prosperity of Ethnic Groups and the Implementation of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Hao Linna (33)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haracteristic of Nationalities and the Effect of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of Minority Naionalities	Yao zong Qiao (36)
The prosperity and Development of Family planning of the Minority Nationalities in Inner Mongailia	Wang Yulian (43)
On coordination of Moderate Population Control and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 of ManZu Nationality.	Wang Fenmei (48)
To change the old childbearing Concept is the key of practicing Family Planning for the National Minority.	Cong Songbing (53)
On the Measures of Family Planning in the area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Wang jingbo (59)

On Measures to Enhance the Population Quality of the Erxi Autonomous Region.	
.....	Zhang keqin, Jiang zhou-shan (64)
Advocate Two-way Thinking in Order to Do a Better Job for the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in Minority Nationalities	Li zhenzhi (69)
Fertility Status and Family Planning Policy in Zhuang Yao Nationality in	
Lian shan County Guang Dong Province.	Fang Gang (74)
The Formu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Family Planning Policy Among	
Minority Nationalities.	Wu shinan, Pan Miao an (79)
Retrospect and Expectation of the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in Li Minority Nationality, Hainan Province.	Xu Ningqing (85)
The Analysis on the changes of childbearing Concept in Yi Minority, Liangshan	
Prefecture.	Ran Qiqing (90)
Combining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With Poverty Assistance Program in	
Minority Region in Guizhou Province	Wang Lin (93)
The Impact of Norms and Values Related With Marriage and Family Among	
Thai Minority in Xi shuang Banna On women's childbearing Concept.	
.....	Shi Li kang (98)
Prospect of Family Planning And Population Control in the Minority Nationalities in	
GanSu Province.	Gu Ze Zhong (102)
The population Development and National Prosperity of the Ningxia Hui	
Autonomous Region	Wei Yan hua (108)
Population Development and Family Planning of Minority Nationalities in	
Xingjiang Autonomous Region	Yu Guang Liang (114)
Introduction of the Seminar on Chinese Minority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Program under the Auspice of CPR/90/P07	Hao Linna (119)

杨魁孚副主任在 P07 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研讨会上的讲话

(1992.9.28 乌鲁木齐)

这次研讨会是深入贯彻落实今年夏季在吉林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召开的全国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会议的一个组成部分，来自少数民族聚居地的十五个省（区）的计划生育政策法规部门的同志参加了这次会议。大家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少数民族人口与计划生育问题分析现状、研究对策，提出意见。这对于我们今后开展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提高政策法规系统干部的理论素质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

少数民族计划生育问题是计划生育工作的薄弱环节，自吉林全国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后，逐步得到加强。少数民族计划生育问题是重要而敏感的问题，解决好这一问题，应该积极、稳妥。建议同志们学习一些有关民族政策方面的理论书籍，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地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方法看待这一问题，从国家大政策上对少数民族计划生育政策适当予以照顾是符合我国实际的，是从少数民族的人口素质、心理承受能力、生产、生活需要等诸多方面考虑的，这种照顾并不是无限制的生育，也要有计划，少数民族计划生育政策是个大的政策，要保持稳定。我们要从经济发展和民族团结的角度看问题，顾大体，识大局，按政策有计划地实行计划生育工作，既要积极主动，又要工作方法得当，要比在汉族地区重视强调工作方法，加强技术服务，宣传教育等其他方面也要跟上，要使少数民族群众理解我们之所以做计划生育工作，是为了他们民族的发展，是为了每个家庭的幸福。要制作出各种民族文字的宣传品，让少数民族理解计划生育的好处。

第一，根据我们党多年来的基本经验，在少数民族地区做好计划生育工作也要和做好其他工作一样，要培养一大批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干部和积极分子，通过他们去做工作，工作就容易做，就能成功。我们应在这方面下功夫，把培养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干部作为计生委的一件大事来抓，今后要检查在培养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干部方面，各地做了哪些工作，收效如何？

各地可视当地情况设立专项基金，在投入上发挥中央、地方两个积极性，力争办些实事。

第二，少数民族地区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工作应有针对性，如宣传落实《婚姻法》、宣传早婚早育、近亲结婚的危害性等等。

第三，建议政策法规司今后对每一民族的人口及计划生育情况逐一进行调查研究，把

这项工作落实给有关省（区）进行专题研究，培养出一支有较高理论水平、有实践经验的计划生育政策法规队伍。

第四，讲一下落实吉林会议精神的有关问题：

（一）加强计划生育法规建设，进一步完善配套政策。

（二）把扶贫与计生工作作为政策研究的重要问题，把有关现行出台的政策总结一下。

（三）政策法规部门应研究计划生育保险工作。把开展计划生育系列保险和养老保险，作为保证计划生育条例和政策落实的重要配套措施。各地应积极创造条件，因地制宜，尽力而行，和计生协等部门一起抓好计划生育保险，解决农民的后顾之忧，使广大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怀，从而增强实行计划生育的安全感、信任感和自觉性。

（四）从立法角度防止性别比不正常，采取对策。如对利用B超仪器鉴定胎儿的性别情况的罚处问题，各部门应引起重视。

（五）对从事政策法规工作的同志们提点希望，今后要多向政法司反映各地情况，提供信息并及时总结交流专题经验，布置的任务希望大家积极配合。

《全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经验交流会》、《全国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和《全国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工作会议》这三个会议应认真落实，检查一下，需要明确、贯彻、落实的问题是否已经得到了解决，这一工作一定要做好。今后应多开些专题会，交流经验，切实做好政策法规工作。

在少数民族中积极、稳妥地开展 计划生育工作

马敏新

一、关于中国少数民族人口发展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基本情况

中国是由 56 个少数民族组成的大家庭，新中国成立以后，随着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少数民族人口增长较快。1953 年我国第一次人口普查时，少数民族人口有 3532 万，占全国人口比重的 6.1%；到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少数民族人口已增加到 9120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8.04%。

综观 40 多年来少数民族人口的发展，可以看出以下特点：

1. 少数民族人口增长有加快的趋势，与汉族人口相比较，1953—1964 年，汉族人口增长 19.4%，少数民族人口增长 13.2%；1964—1982 年，汉族人口增长 43.8%，少数民族人口增长 68.1%；1982—1990 年，汉族人口增长 10.80%，少数民族人口增长 35.52%。全国百万人口以上的少数民族由 15 个增加到了 18 个。

2. 少数民族妇女的生育水平远远高于汉族和全国平均水平。根据 1988 年全国生育节育抽样调查，1987 年少数民族妇女的总和生育率（相当于按当年的生育水平，平均每个妇女终身生育的孩子数）为 3.48，汉族为 2.24。少数民族妇女中生育多胎和早婚、早育的情况还比较严重，是人口过快增长的重要原因。少数民族人口中初婚年龄在 19 岁及 19 岁以下的占 32.8%。

3. 统计数据显示，汉族人口已经接稳定型，而少数民族人口平均年龄较低，仍属于增长型。未来少数民族人口仍将以较快的速度增长。

从全国范围来看，在少数民族中正式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是在 80 年代初，在政策上宽于汉族。虽然少数民族地区的计划生育工作起步晚，但在短期内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五个自治区的妇女总和生育率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1990 年与 1981 年相比，内蒙古自治区的妇女总和生育率由 1981 年的 2.72 下降到 1990 年的 2.13；宁夏回族自治区由 3.95 下降到 2.60；广西壮族自治区由 4.04 下降到 2.7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由 4.18 下降到 3.13；西藏自治区由 5.23 下降到 3.18。还出现了一些先进典型，如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的妇女总和生育率 1990 年已下降到 1.53，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10 年来，少数民族干部、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的认识有了很大提高。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已为越来越多的少数民族干部、群众所接受。在工作中也积累了不少好的经验，主要是：必须制定符合少数民族地区实际情况的、切实可行的生育政策；必须依靠少数民

族干部和先进分子开展计划生育工作，还要充分发挥民族地区的上层人物、公众领袖和宗教界人士的作用；在少数民族地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重点要放在广泛、深入地开展宣传教育和提高好服务上。

二、少数民族实行计划生育是少数民族自身繁荣进步的需要

少数民族实行计划生育是提高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水平和民族素质的需要，是符合少数民族根本利益的。因为：

1. 少数民族大部分居住在边远地区，自然条件差，经济基础薄弱。建国以来，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在国家的民族政策指引下，少数民族地区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是经济发展水平仍然比较低。造成少数民族地区贫困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人口增长速度超过了经济发展水平。如贵州省1949到1987年间，总人口从1416.4万人增加到3037万人，年递增2.1%，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6.7%，也就是说贵州省38年间多增长了276.7万人。由于这部分人口的增加，全省人均工农业总产值降低了70.5元，同时增加了9.5亿元的消费支出。因此，要从根本上改变少数民族地区的贫困面貌，一方面要努力发展生产，另一方面要有效地控制人口，改变“越生越穷，越穷越生”的恶性循环，使人口增长与经济发展相协调。

2. 少数民族文化水平较低，特别是妇女文化水平低，是生育水平难以下降的重要原因；而人口增长过快，又影响了人口素质的提高。文化素质不提高，要想把经济搞上去，也是困难的。1987年，我国少数民族12岁及12岁以上人口中文盲、半文盲的比例，男性为24.02%，女性为47.6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虽然近年来少数民族的文盲、半文盲率有所下降，但由于人口增长过快，文盲、半文盲的绝对数却增加了。1987年与1982年比，少数民族12岁及12岁以上人口中文盲、半文盲率下降了18.3%，而其绝对数却从1960.1万人增加到2202.8万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新文盲增多。12岁至14岁的文盲由1982年的449.86万人，增加到1987年的544.87万人。云南省自1985年到1988年对八个少数民族进行了大规模的遗传病及身体素质调查，发现除傣族等个别民族的某些指标接近正常值外，其他民族的各项测定值均低于正常指数。一些少数民族地区痴、呆、傻人也比较多。

3. 少数民族地区虽然从总体上看是地广人稀，但其中适宜于人类居住地方，由于人口增长过快，人口密度较高，加剧了生态环境的恶化。如甘肃省东乡族自治县，1950年的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65.3人，1990年增加到149人；致使人均占有耕地从1950年的3.8亩，下降到1990年的1.7亩，而且这种趋势仍在发展。由于过度垦荒和樵采，该县每年因植被破坏而导致水土流失达30—40万亩。生态环境的恶化又加剧了贫困，刺激了人口增长。

由此可见，从提高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水平和民族素质的根本大计来考虑，少数民族也应该实行计划生育。在少数民族中实行计划生育是为了使少数民族人口有计划地发展，抑制人口盲目增长的势头，使人口的增长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与资源利用、环境保护相协调，同时促进少数民族人口素质的提高。这是少数民族本身繁荣、进步的需要，是符合少数民族根本利益的。

三、进一步做好少数民族的计划生育工作，需要解决的问题与建议

1. 要进一步提高认识。这是做好少数民族计划生育工作的前提。对于少数民族要不要实行计划生育,为什么要实行计划生育,现在也还有一些不同的认识。越来越多的少数民族干部、群众认识到,少数民族地区要摆脱贫困、落后,实现民族的繁荣和进步,不能靠人口数量的盲目增长,而要靠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素质的提高。但是,也有些人认为,少数民族地区地广人稀,没有必要实行计划生育。有些人受宗教和旧传统习俗的影响,对计划生育缺乏正确的认识。

因此,首先要进一步统一和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要求他们联系本地区的情况,从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真正认清实行计划生育既是关系到整个中华民族兴衰的大事,也是少数民族本身繁荣、进步的需要,同时也是个人家庭幸福富裕的必然选择。因此,还要在少数民族群众中广泛、深入地开展有针对性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院校都应设置人口教育课程。中、小学也要进行人口教育。使他们从小培养起正确的人口意识。

2. 必须稳定和贯彻落实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我国对少数民族的计划生育确定了比汉族适当放宽的政策,并且采取了因地区、因民族制宜、分类指导、不搞一刀切的方针。实践证明,这是完全正确的,得到了少数民族广大干部、群众的支持。截止目前,全国除新疆、西藏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制定了计划生育条例,其中对少数民族生育政策都作了规定。新疆、西藏也有计划生育行政规章。当前必须坚决保持计划生育现行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这样不仅有利于控制人口过快增长,也有利于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稳定和社会安定,有利于民族团结。今后的主要任务是,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计划生育条例,努力使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在基层真正得到贯彻落实。

3. 在控制人口数量的同时,要特别注意提高人口素质。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大多数少数民族的文化素质和身体素质较差。因此,在控制人口数量的同时,更需要注重人口素质的提高。而且,人口素质提高了,才能更有效地控制人口的盲目增长。对于早婚、早育、近亲通婚等习俗,要通过宣传婚姻法,普及婚育科学知识,加强婚姻管理,发展民族间的交流,引导他们进行改革。要积极提倡优生、优育,切实做好妇幼保健工作,提高新法接生率,降低婴儿死亡率。要积极发展教育事业,扫除文盲,普及义务教育,加强职业教育,尤其是要重视妇女教育。

4. 要从维护民族团结、国家统一的大局出发,十分注意工作方法。由于各少数民族在经济发展、文化教育、宗教习俗、计划生育工作基础等方面都存在着差异,因此,应当从各少数民族的实际情况出发,遵循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的原则来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在工作中,一定要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的方针,引导少数民族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这一点,不仅是多年来在少数民族地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最重要的经验,而且也是搞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必须坚持的正确方向,是我国政府一贯倡导的唯一正确的工作方法。要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积极争取上层人士、公众领袖、宗教界人士对计划生育的理解和支持。要积极为育龄夫妇提供优良的技术服务,保证节育手术的质量,提供为群众乐于接受的各种避孕药具。要切实加强基层建设和基础工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要在基层普遍建立计划生育协会,动员和组织少数民族群众积极参与

计划生育工作，实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

5. 必须实行综合治理。人口和计划生育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在少数民族地区，由于经济、社会发展的滞后，更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搞好综合治理，才能逐步解决少数民族地区的人口问题。首先要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经济、脱贫致富。扶贫工作要与计划生育结合起来。对实行计划生育者要优先帮助其脱贫致富。还要积极创造条件，发展医疗卫生、养老保险、社会福利等事业，从各方面努力提高妇女的地位，以促进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6. 应当增加对少数民族地区计划生育事业的投入。经费短缺、设备匮乏、科技人员不足已成为少数民族地区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最大障碍。少数民族地区多数财政困难，计划生育经费严重不足，有的做节育手术靠贷款。由于技术人员严重缺乏，设备简陋，技术服务远远不能适应工作的要求。县、乡两级计划生育人员编制少。一些地方的编制基数是在汉族人口中开展计划生育时确定的，少数民族开展计划生育后没有相应增加。有的县虽然总人口不多，但地域辽阔、居住分散，工作量很大。

由于存在以上困难，少数民族地区的计划生育工作难度很大。为此，各级政府都要对少数民族地区给予更多的关心和帮助，我们已向国家建议，建立少数民族计划生育专项基金，或者在支援不发达地区的发展资金中切出一块用于计划生育事业。要因地制宜地加快县、乡、村计划生育服务网络的建设；有计划地培训少数民族的计划生育干部和技术人员；做到至少在县一级具备施行节育手术的条件，还应经常组织巡回医疗队到农牧区去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送医、送药上门。在组织比较发达地区对少数民族地区对口支援中应包括计划生育方面的智力支援。

(作者单位：国家计生委政法司)

中国西部地区少数民族人口的严峻形势与对策设想

张天路

西部民族地区,包括3个自治区(西藏、宁夏和新疆)和3个享受自治区待遇的省(云南、贵州和青海),以及2个多民族省(四川和甘肃);还有27个自治州(占全国30个自治州的90%)和63个自治县(占全国105个自治县、旗的55%)。民族自治地区的面积高达445万平方公里,分别占西部八省、区面积的84%和全国民族地区面积的72%,也占到全国面积的46%。

西部八省区的民族地区,1990年的少数民族人口增加到4544.44万人,占本地区总人口的20.20%,占全国少数民族人口的49.94%。

西部民族地区的地下、地上自然资源的多样性和丰富性,在全国是很有份量的,如煤、铁、石油、天然气、食盐、有色金属、稀有金属、贵重金属、水力和各种动植物资源,以及神奇旖旎的旅游资源等。但是,几千年以来的少数民族都一直过着“富饶而贫困”的生活,因此,在20世纪的最后10年和21世纪时期,如何赶上全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步伐,进而实现西部民族地区的现代型民族繁荣,^①便成为全国和该民族地区的紧迫而艰巨的历史任务。

一、严峻的人口形势

1. 人口增长过快,妇女生育率还高

1982—1990年期间,西部少数民族人口增长了28.86%,平均每年递增3.22%,如果今后仍按此速度发展,22年后便将增加一倍,即由1990年的4554.44万人增加到2012年的9109万人,势必给西部民族地区的经济、教育、住房、交通、医疗、卫生、生态等,带来更大的压力和增加更多的困难。

各个省、区的少数民族人口增长的幅度很不平衡:

^① 笔者根据我国“民族平等、团结和实现各民族繁荣”的民族政策,把民族繁荣分为传统型与现代型。国家的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自然是现代型民族繁荣。因此,给它设计了14项人口、教育、经济等定量指标(见《再论计划生育与民族繁荣》1992年7月在延安全国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的发言),受到了彭佩云主任和计生委、民委系统(包括30个主管人口的州长等)的赞赏。

表 1 1982—1990 年西部八省区少数民族人口的增长

省 区	1982 年 (万人)	1990 年 (万人)	1982—1990 年增长	
			%	年平(%)
四川	366.16	488.81	33.50	3.68
贵州	712.35	1123.66	51.37	5.32
云南	1032.22	1234.35	19.58	2.26
西藏	180.10	211.48	17.42	2.03
甘肃	155.53	185.61	19.43	2.23
青海	153.58	209.70	36.54	3.97
宁夏	124.43	154.81	24.42	2.77
新疆	779.77	946.02	21.32	2.45
合计	3534.14	4554.44	28.26	3.22

资料来源：第三、四次人口普查资料（含现役军人人数）

表 1 中年平递增率最高的为贵州省，相对来说最低的西藏，但也高达 2.03%（人口倍增年限为 34 年）。

当然，在年平递增率超过正常自然增长限率的贵州、四川、青海、宁夏等省区，更改民族成份的人口要多一些，这不仅提高了少数民族人口的增长率，也为今后育龄人群的加大和新生儿数量的增多，以及增强民族人口高峰的后劲，提供了方便。因此，今后应该认真贯彻“四普”时有关部委制定的《关于中国公民确定民族成份的规定》，切实止住更改民族成份现象的再延伸。

进一步贯彻“适当放宽”的生育政策，降低育龄妇女生育水平，是今后抑制人口过快增长，实现人口有计划增长的长期性任务。

直到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时，西部八省区的民族妇女生育水平仍然较高或很高（表 2）：总和生育率降到 3.0 以下只有四川和甘肃在 4.0 以上的则还有西藏、宁夏和新疆。

育龄妇女的胎次构成，相对来说，3 胎及以上比例最低的为甘肃（28.73%）、云南（29.22%）和四川（30.19%），最高的为新疆（55.49%）和西藏（54.70%）。这是因为有的民族地区生育政策规定，可以生育 2 胎、3 胎，个别的还可以生育 4 胎；有的民族地区计划生育工作起步较晚（如新疆的少数民族从 1988 年 7 月 1 日开始），有的民族地区如西藏的农牧业区则还未开展计划生育。

表 2 1989 年西部八省区少数民族妇女的生育水平

省 区	TFR	生育孩次构成(%)			
		1	2	3	4
四 川	2.98	42.12	27.69	13.83	16.36
贵 州	3.21	37.50	27.31	17.91	17.28
云 南	3.04	38.43	32.35	14.87	14.35
西 藏	4.40	25.22	20.08	14.84	39.86
甘 肃	2.80	40.52	30.75	17.07	11.66
青 海	3.85	36.08	27.20	15.30	21.42
宁 夏	4.08	33.18	29.49	17.56	19.77
新 疆	4.37	24.18	20.03	15.34	40.15
辽 宁	1.81	64.63	31.01	3.62	0.74

资料来源：第四次人口普查资料

2. 部分民族地区的人口死亡率和现残率较高

相对来说，我国人口死亡率（尤其是婴儿死亡率）最高有三个大地区，即新疆自治区南部，青藏高原和云贵高原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全国的男婴和女婴死亡率分别为 36.30‰和 40.94‰^①，而西藏的手工汇总资料，则分别为 176.65‰和 148.05‰；0 岁平均预期寿命，全国的男女分别为 67.2 岁和 70.5^②，而西藏仅为 54.7 岁和 59.4 岁；西藏全区男女合计的婴儿死亡率平均为 141.59‰，相对来说最低的为拉萨市（82.44‰），最高的那曲地区为 197.63‰，都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几倍。又据青海纯牧区提供的资料，达日县和玛多县的婴儿死亡率分别高达 172.9‰和 279.0‰。另据贵州黔南州卫生局对布依族聚居的普安、安龙、兴义三县调查，1985—1987 年三县平均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为 27.88/万、17.08/万和 25.03/万，婴儿死亡率分别高达 173.6‰、178.3‰和 161.3‰。再据不完全资料，“四普”时的云南哈尼族和傣族的婴儿死亡率分别为 158.02‰和 118.42‰。

据 1987 年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的不完全资料，西部有的民族地区现残率也很惊人。如西藏和云南的残疾人户数占调查户数的比重分别高达 30.71% 和 25.2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18.11%）；残疾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重分别高达 7.25% 和 6.35%，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4.90%）。

3. 人口教育程度很低，文盲率相当高

少数民族人口的教育程度和高文盲率（尤其是经济活动人口文盲率）已成为制约西

① 张维民等：《中国 1990 年人口普查数据质量的评价》，1992 年。

部民族地区丰富资源的开发、利用、脱贫致富的有效开展和人口控制的效益增强,以及婴幼儿死亡率的迅速降低的根本性因素。

西部民族地区的教育程度低、文盲率高,当然有历史的和现实的原因,下面 11 个百万人口以上民族,虽属全国性资料,但由于他们的人口绝大多数都分布在西部地区,也可以看出带有趋势性的问题(因为还没有西部省区的“四普”100%机器资料而采取的权宜补救措施)。这几个民族的文化程度变化状况,如表 3:

表 3 1982—1990 年西部地区少数民族文化程度的变化 (%)

民族	年度	大学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教育	文化程度综合均值
全国	1982	0.6	6.8	17.9	35.2	39.5	4.68
	1990	1.4	8.0	23.3	37.1	30.2	5.67
回族	1982	0.7	6.4	16.7	26.2	50.0	4.08
	1990	1.2	7.6	21.1	30.2	39.9	5.00
藏族	1982	0.2	1.0	3.3	16.5	79.0	1.35
	1990	0.1	1.5	3.1	17.1	78.2	1.41
维吾尔族	1982	0.3	3.5	10.3	33.0	52.9	3.27
	1990	0.9	6.0	13.5	44.3	35.3	4.65
苗族	1982	0.1	1.9	7.2	24.7	66.1	2.26
	1990	0.3	3.3	10.8	33.1	52.5	3.29
彝族	1982	0.1	1.3	6.0	23.4	69.4	2.18
	1990	0.1	1.3	7.2	32.0	59.4	2.54
布依族	1982	0.1	1.8	8.7	26.5	62.9	2.49
	1990	0.1	1.7	10.2	33.6	54.4	2.98
侗族	1982	0.2	3.0	10.5	33.6	52.7	3.22
	1990	0.3	4.2	14.3	36.4	44.8	3.94
白族	1982	0.4	3.6	12.8	33.6	49.6	3.58
	1990	0.4	4.0	20.0	45.6	30.0	4.96
哈尼族	1982	...	0.9	4.8	18.0	76.3	1.52
	1990	0.1	1.9	7.8	33.4	56.8	2.76
哈萨克族	1982	0.4	4.6	13.7	38.7	42.6	4.08
	1990	0.6	3.5	10.0	28.0	57.9	3.05
傣族	1982	0.1	1.2	6.1	29.1	63.5	2.27
	1990	0.1	1.5	6.9	27.0	64.5	2.29
朝鲜族	1982	2.0	18.4	30.7	28.5	20.4	7.25
	1990	2.7	18.6	30.8	22.2	15.3	7.17